

证券代码：835457

证券简称：建科集团

主办券商：西南证券

## 江苏镇江建筑科学研究院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 第二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 （一）会议召开情况

- 1.会议召开时间：2018年9月29日
- 2.会议召开地点：二楼会议室
- 3.会议召开方式：现场和通讯
- 4.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2018年9月29日审议通过《关于豁免提前发送董事会会议通知》的议案豁免发出会议通知
- 5.会议主持人：伊立
- 6.会议列席人员：傅国才、张伟、周梅、耿红珍、张蓓
- 7.召开情况合法、合规、合章程性说明：  
会议应到董事9人，实到董事9人，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 （二）会议出席情况

会议应出席董事9人，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9人。

#### 二、议案审议情况

##### （一）审议通过《关于豁免提前发送董事会会议通知》议案

##### 1.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规定，公司董事会临时会议通知应至少

提前3日向全体董事和监事发送。因情况紧急，为尽快完成董事换届选举等事项，特提请各位董事豁免公司董事会会议通知应至少提前3日向董事、监事发送的要求。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无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 审议通过《关于选举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委员及主任委员》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以及公司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工作细则的规定，为完善与优化公司法人治理结构，强化公司董事会的管理与运作，公司第二届董事会下设：审计委员会、战略委员会、提名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经董事长提名，各委员会组成如下：

1、选举刘志耕先生（独立董事）、顾金福先生、孙华平先生（独立董事）为审计委员会委员，其中：刘志耕先生任主任委员（召集人），任期三年，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二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2、选举伊立先生、王强先生、沈永强先生为战略委员会委员，其中：伊立先生任主任委员（召集人），任期三年，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二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3、选举孙华平先生（独立董事）、刘志耕先生（独立董事）、王加民先生为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委员，其中：孙华平先生任主任委员（召集人），任期三年，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二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4、选举董军先生（独立董事）、周东林先生、孙华平先生（独立董事）为提名委员会委员，其中：董军先生任主任委员（召集人），任期三年，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二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无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 审议通过《关于选举公司董事长》议案

1.议案内容：

公司第二届董事会决定选举伊立先生为公司董事长，任期三年，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二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无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四) 审议通过《关于聘任公司总经理》议案

1.议案内容：

公司第二届董事会决定聘任伊立先生为公司总经理，任期三年，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二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无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五) 审议通过《关于聘任公司副总经理》议案

1.议案内容：

公司第二届董事会决定聘任周东林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任期三年，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二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无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六）审议通过《关于聘任公司董事会秘书》议案**

**1.议案内容：**

公司第二届董事会决定聘任张蓓女士为公司董事会秘书，任期三年，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二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无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七）审议通过《关于聘任公司财务总监》议案**

**1.议案内容：**

公司第二届董事会决定聘任耿红珍女士为公司财务总监，任期三年，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二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无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八）备查文件目录**

江苏镇江建筑科学研究院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

江苏镇江建筑科学研究院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8 年 10 月 8 日